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8

##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定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1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于2023年3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时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的具体事宜。根据上述议案，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70,126,227股，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00,000.00万元。

2023年3月1日和2023年3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前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使得前次募集资金中非资本性支出增加1,789.19万元。鉴于前述情形结合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公司于2023年7月1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98,210.00 万元。根据调整后的发行方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关于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方案如下：

### （一）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 14.26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1、分红派息： $P1 = P0 - D$

2、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送股： $P1 = P0 / (1 + N)$

3、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1 + N)$

其中， $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分红派息金额为  $D$ ，每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送股数为  $N$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1$ 。

鉴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

已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实施完毕，根据本次发行股票定价原则，对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做出调整，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14.26 元/股调整为 14.06 元/股。

## （二）发行数量

根据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的本次发行价格 14.06 元/股计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69,850,640 股，未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股票数量为准。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的调整

2024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的议案》，经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及公司发展战略、未来资金需求，同意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确定为 62,252,198 股，未超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数量。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唐地源先生。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875,265,903.88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5 日